附件2

深圳市2021年起高中阶段学校录取

参考依据科目与评价方式

|  |  |  |  |
| --- | --- | --- | --- |
| 科目 | 卷面分值（满分） | 考试时长 | 等级呈现 |
| 生物、地理合卷考试 | 100分（生物50分、地理50分） | 80分钟 | A＋（5%）、A（20%）、B＋（25%）、B（25%）、C＋（20%）、C（5%） |
| 物理、化学、生物实验操作考试 | 每科10分 | 每科10分钟 | 合格/待合格 |

注：生物、地理考试和实验操作考试成绩最终以等级呈现，各高中阶段学校可以根据办学特色申请设定以上科目的录取等级要求，经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核后向社会公布。